

【元智大學板橋分部】

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EMBA 學分班

103-1 學期 招生簡章

一、宗旨：

提供產業及公營機構各階主管與專業人員研修最新企業管理相關知識，以適應環境變革，贏取競爭優勢，提昇組織績效。

二、管理碩士在職專班簡介：

依據 103 學年度元智大學管理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簡章，元智大學管理碩士在職專班設置「專業經理學程」。專業經理學程分「經營管理組」、「財務金融及會計組」、「公共事務及教育行政管理組」、「醫療管理」、「科技產業組」、「不動產產業組」、「物流倉儲產業組」、「休閒旅遊產業組」以及「青年領袖組」共九組；前八組招收三年以上全職專業工作經驗者，唯青年領袖組招收一年以上全職專業工作經驗者。專業經理學程之九個分組，與課程選修無關聯，僅為學生來源背景之分類，各組同學皆享有同樣的選課彈性，共 176 名，可供學分班學員報考。

三、特色：

1. 本班經教育部核准，教育部承認所修習之學分。
2. 本班之學員依規定考取本校管理碩士在職專班時，已修習之相關科目及格學分，得依教育部規定酌予抵免。本中心所開之學分班課程，待修業完成後，學期成績達 80 分以上，可抵免本校碩士在職專班之專業經理學程：必修至多兩門、選修至多四門之學分。學分抵免限五年內選修學分。
3. 凡於元智大學修習之學分，最高可抵免二分之一畢業學分；於外校修習之學分，最高可抵免三分之一畢業學分。（如有未盡事宜或更動，以本校碩士在職專班公告之修業規定為準）

四、報名資格：

1. 大學畢業一年以上工作經驗
2. 三專畢業二年以上工作經驗
3. 二專、五專畢業三年以上工作經驗

五、招生名額：每班 30 名。（報名未達 20 人，本中心保留開課權利）

六、研習時間：

碩士學分班：

專案管理：103 年 9 月 16 日至 104 年 1 月 13 日。

團隊建立與管理：103 年 9 月 17 日至 104 年 1 月 14 日。

七、報名時間：

即日起至 103 年 8 月 29 日(18:00 截止)

八、收費標準：

學分班學費：壹門課 NT\$ 15,000 元，舊生及校友享有九折優惠。

若再報名一門(即報名兩門的情況下)，該課程可享七五折優惠。

兩人同行方案：每人學費各折 1,000 元

三人同行方案：每人學費各折 1,500 元

口耳相傳方案：經舊生及校友介紹者，提出相關證明文件之影本(如學分班證書、學生證等。)即可現折 500 元(限新生使用)

(以上同行方案只能擇一，但可與口耳相傳方案同時使用。)

九、上課地點：元智大學台北校區，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二段28號

(有庠科技大樓6樓，近板南線亞東醫院捷運站)

十、開設課程：

■ 103-1 學期

科 目	上課時間	學分數	課程簡介
 專案管理(選修) 管研中心兼任講師 吳士箴 講師	每週二 18:30~21:30	3	<p>專案管理是一個需要跨功能性部門，包含不確定性，以及需要高度管理技能的工作。在今日高度全球化和產品快速更新的時代，成功地開發和管理專案，已是企業或其他型態組織維持競爭力或生產力的重要方式。</p> <p>本課程將讓學員掌握完整規劃、有效執行，與全面監控專案的技巧，且實際管理專案，使其能將知識理論應用於職場及日常工作上。</p>

 <p>團隊建立與管理 (選修) 管理學院組織管理學群 徐樂文 教授</p>	<p>每週三 18:30-21:30</p>	<p>3</p>	<p>想要於職場上的成功，光靠單打獨鬥是不夠的，現今社會需要的是團隊合作，以團隊目標為依歸。本課程之目的主要在討論與研擬組織中團隊建立和管理的技巧和過程。介紹學員了解團體運作的動力，如何建立有效率及效能的團隊及學習良好的溝通技巧。</p> <p>透過此課程分組討論、個案研討等教學方法，讓學員對於團隊的定義有更進一步的了解，使學員學習本課程後，未來能夠在團隊建立及團隊發展能全面性的概念。</p>
---	--	-----------------	--

十一、教授簡介：

吳士箴 講師：

元智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專長為專案管理、組織管理等，擁有國際專案管理師 PMP(Project Management Professional) 證照，且具多年教學經驗，深獲學員喜愛。現任元智大學管理才能發展與研究中心兼任講師。

徐樂文 教授：

美國馬里蘭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專長為團隊建立與管理、組織行為與決策制定、策略制定與管理、危機管理等，曾擔任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業界專家教學計劃講師、外商公司台灣分公司經理、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協同教學兼任科管所副教授級專家。現任元智大學管理學院組織管理學群技術級客座助理教授。

十二、報名方式：

	繳費方式	報名方法
通訊報名	即期支票	支票抬頭請填「元智大學」，連同報名表及報名應繳相關證件、資料，以 限時掛號郵寄 ，並以電話告知以確認完成報名程序。
	匯款	①銀行名稱：遠東國際商業銀行桃園分行 戶名：元智大學 分行代碼：805，帳號：004-001-00000272 ②將匯款單（註明轉帳者姓名、連絡方式）連同報名表 傳真或郵寄 至元智大學 管理研究中心（板橋分部） ，並以電話告知以確認完成報名程序。
	ATM 轉帳	①銀行名稱：遠東國際商業銀行桃園分行 分行代碼：805，帳號：004-001-00000272 ②將交易明細表（註明轉帳者姓名、連絡方式）連同報名表 傳真或郵寄 至元智大學 管理研究中心（板橋分部） ，並以電話告知以確認完成報名程序。
	信用卡	請直接填寫報名表中的信用卡資料欄傳真

現場報名	臨櫃報名	由本人或代理人攜帶即期支票、匯款證明或信用卡授權書（三擇一），連同報名表及應繳相關證件、資料至元智大學管理研究中心（板橋分部 10603 室）辦理，恕不接受現金繳費。
------	------	---

十三、報名應繳證件資料：（凡舊生報名，僅需繳交報名表，其餘資料可不繳）

1. 報名表
2. 一年內一寸脫帽半身正面照片乙張(彩色為佳)
3. 身份證影印本一份（正反面）

十四、辦理退費規定：（為維護個人權益，請務必仔細閱讀）

1. 檢附收據正本。
2. 報名繳費後至開課日前退學費 90%，自開課日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退學費 50%，逾期不再退費。
3. 學員需自行付擔退款手續費。
4. 新生報名費\$300 元不予退費。
5. 凡為本中心未開成班者一律全額退費(包含學費、報名費)。
6. 本期課程無法保留至下學期。

十五、其他注意事項：

1. 若未在報名結束前繳清學費而因此影響修課權益者，須自行負責。（未繳清學費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除另有約定者。）
2. 若因故無法開班，則學費全數退費。請學員謹慎保存收據正本，退費時須憑收據正本方得辦理。無法親自辦理退費者，須自行負擔限時掛號費及手續費。

元智大學 管理才能發展與研究中心 板橋分部

聯絡地址：220 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二段 28 號 6 樓 10603 室

課程接洽：江怡萱 小姐

諮詢專線：(02) 7738-0988 ext. 209

傳 真：(02) 7738-0966

信 箱：julie00104@saturn.yzu.edu.tw

網 址：<http://mcdrc.cm.yzu.edu.tw/>

【元智大學板橋分部】

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EMBA 學分班

103-1 學期 課程報名表

一、學生資料欄 (*請詳細填寫)

姓 名	最 高 學 歷	身 份 證 字 號	出 生 年 月 日
*		*	*
公 司 名 稱	*	部 門	*
住 家 地 址	*	住 家 電 話	*
公 司 地 址		公 司 電 話	*
E-MAIL	*	傳 真 號 碼	
		手 機 號 碼	*
繳 費 方 式	<input type="checkbox"/> 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匯款轉帳 <input type="checkbox"/> 信用卡	收 據 抬 頭	*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
學 費	\$ _____ 元	報 名 費	\$ _____ 元
費 用 合 計	共 計 : _____ 元	承 辦 人	江怡萱
課 程 資 訊 來 源	<input type="checkbox"/> 舊生 <input type="checkbox"/> 報章雜誌 <input type="checkbox"/> 親友介紹 <input type="checkbox"/> DM <input type="checkbox"/> 主動接洽 <input type="checkbox"/> 網路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請勾選)		

二、課程勾選：(請在欲選修科目中勾選☑) 103-1 學期：

勾選課程	科 目	上 課 時 間	學 分 數	師 資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管理 (選修)	每週二 18:30-21:30	3	管研中心兼任講師 吳士箴 講師
<input type="checkbox"/>	團隊建立與管理 (選修)	每週三 18:30-21:30	3	組織管理學群 徐樂文 教授

三、信用卡繳款欄

信用卡資料			
信 用 卡 別	 <input type="checkbox"/> VISA  <input type="checkbox"/> MASTER  <input type="checkbox"/> 聯合信用卡  <input type="checkbox"/> JCB		
卡 號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有 效 期 限	西元 年 月	發 卡 銀 行	
金 額	新台幣 _____ 元 (請以阿拉伯數字書寫)		
持 卡 人 簽 名	(簽名須與信用卡背面簽名一致)		